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202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修訂《公司章程》**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舉行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202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上合稱「會議」）上提呈之議案之投票結果。各項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此外，臨時股東大會已批准就《公司章程》做出修改。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臨時股東大會後生效。

1. 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

會議已於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馬場路26號廣發證券大廈40樓4008會議室舉行。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0日之通函（「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會議由董事會召集，本公司董事長林傳輝先生主持。會議並無否決或修改提案情形，亦無於會議上提呈新議案以投票表決及批准。所有股東於會議上就議案進行表決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有權出席會議的股東須如《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就會議上任何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一方已於通函上表示，就會議上任何議案投反對票或迴避表決。

會議的正式召集和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上市地之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僅適用於A股股東）相結合的方式進行表決，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現場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表決方式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本公司在任董事11人，均出席了會議。在任監事5人，均出席了會議。管理層成員與董事會秘書出席了會議。

截至會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621,087,664股（包括5,919,291,464股A股股份及1,701,796,200股H股股份），其中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的15,242,153股A股股份不享有表決權，因此，(i)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會上提呈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7,605,845,511股（包括5,904,049,311股A股股份及1,701,796,200股H股股份）；(ii)持有人有權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就會上提呈議案表決的A股股份總數為5,904,049,311股；及(iii)持有人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就會上提呈議案表決的H股股份總數為1,701,796,200股。

臨時股東大會

合共持有3,972,767,627股股份的持有人（即代表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2.1286%，佔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2.2331%）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人數	共代表 有表決 權股份數	佔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現場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的股東和股東代理人人數	10	3,763,412,106	49.4805%
包括：A股股東	6	3,195,112,842	42.0086%
H股股東	4	568,299,264	7.4719%
通過網絡投票出席 臨時股東大會的A股股東	1,450	209,355,521	2.7526%
總數	1,460	3,972,767,627	52.2331%

A股類別股東大會

合共持有3,404,468,363股A股股份的持有人(即代表本公司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A股股份總數的57.5148%，佔有表決權A股股份總數的57.6633%)出席了A股類別股東大會。

	人數	共代表 有表決權 A股股份數	佔有表決權 A股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現場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 A股股東和A股股東代理人 人數	6	3,195,112,842	54.1173%
通過網絡投票出席A股類別 股東大會的A股股東	1,450	209,355,521	3.5460%
總數	1,456	3,404,468,363	57.6633%

H股類別股東大會

合共持有520,551,663股H股股份的持有人(即代表本公司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的30.5884%，佔有表決權H股股份總數的30.5884%)出席了H股類別股東大會。

	人數	共代表 有表決權 H股股份數	佔有表決權 H股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現場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 H股股東和H股股東代理人 人數	3	520,551,663	30.5884%

2. 會議表決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東類別	股份投票數量／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A股	3,403,072,565 (99.9590%)	816,498 (0.0240%)	579,300 (0.0170%)
		H股	567,988,264 (99.9453%)	0 (0.0000%)	311,000 (0.0547%)
		合計	3,971,060,829 (99.9570%)	816,498 (0.0206%)	890,300 (0.0224%)
2.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回購A股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A股	3,403,532,963 (99.9725%)	532,300 (0.0156%)	403,100 (0.0118%)
		H股	567,983,264 (99.9444%)	0 (0.0000%)	316,000 (0.0556%)
		合計	3,971,516,227 (99.9685%)	532,300 (0.0134%)	719,100 (0.0181%)

由於上述第1項及第2項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議案已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臨時股東大會對A股中小投資者^(註1)就上述議案的投票情況進行單獨計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投票數量／百分比(%)		
		贊成 ^(註2)	反對 ^(註2)	棄權 ^(註2)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213,395,494 (99.3502%)	816,498 (0.3801%)	579,300 (0.2697%)
2.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回購A股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213,855,892 (99.5645%)	532,300 (0.2478%)	403,100 (0.1877%)

註：

- (1) 「A股中小投資者」指除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外的其他A股股東。
- (2) 同意、反對或棄權比例 = A股中小投資者同意、反對或棄權票數 /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具有表決權的A股中小投資者股份總數。

A股類別股東大會

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投票數量 /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回購A股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3,403,532,963 (99.9725%)	532,300 (0.0156%)	403,100 (0.0118%)
由於上述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議案已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A股類別股東大會對A股中小投資者^(註1)就議案的投票情況進行單獨計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投票數量 / 百分比(%)		
		贊成 ^(註2)	反對 ^(註2)	棄權 ^(註2)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回購A股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213,855,892 (99.5645%)	532,300 (0.2478%)	403,100 (0.1877%)

註：

- (1) 「A股中小投資者」指除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外的其他A股股東。
- (2) 同意、反對或棄權比例 = A股中小投資者同意、反對或棄權票數 / 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具有表決權的A股中小投資者股份總數。

H股類別股東大會

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投票數量／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變更回購A股股份用途並註銷的議案	520,240,663 (99.9403%)	0 (0.0000%)	311,000 (0.0597%)
由於上述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故上述議案已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會議的點票監察員為本公司股東代表郭敬誼先生、尹中興先生，監事周錫太先生，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的文梁娟先生以及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王雯莅女士。

關於上述議案的詳細內容，各位股東可參見通函。

3. 《公司章程》的核准生效

臨時股東大會已批准就《公司章程》做出修改。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臨時股東大會後生效。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將分別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f.com.cn)。

4. 律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的文梁娟先生和呂旦寧先生見證了會議，並認為會議的召集召開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會議人員的資格及表決程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傳輝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25年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傳輝先生、秦力先生、孫曉燕女士及肖雪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秀林先生、尚書志先生及郭敬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碩玲女士、黎文靖先生、張闖先生及王大樹先生。